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4 季度报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01 月 20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基金合同规定，于2024年1月19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2023年10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48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2年02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81,966,576.03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将主要投资受益于实现碳中和目标的重点行业上市公司，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持续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取稳健的大类资产配置策略，通过宏观策略研究，综合考虑宏观经济、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以及市场流动性等方面的因素，对相关资产类别的周期位置和进行动态跟踪，根据各类资产的性价比决定大类资产配置比例。	
业绩比较基准	中证环保产业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水平理论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和债券型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A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4838	01483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7,343,102.71 份	44,623,473.32 份
下属分级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风险收益特征同上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3 年 10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A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443,768.27	-2,918,322.57
2. 本期利润	-2,679,670.22	-3,145,776.14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687	-0.0681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1,939,691.49	37,884,413.18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553	0.849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A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27%	0.84%	-6.85%	1.00%	-0.42%	- 0.16%
过去六个月	-12.47%	0.82%	-18.12%	0.89%	5.65%	- 0.07%
过去一年	-14.69%	0.85%	-23.52%	0.93%	8.83%	- 0.08%
自基金合同 生效起至今	-14.47%	0.99%	-31.32%	1.21%	16.85%	- 0.22%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C 净值表现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36%	0.84%	-6.85%	1.00%	-0.51%	- 0.16%

过去六个月	-12.65%	0.82%	-18.12%	0.89%	5.47%	-0.07%
过去一年	-15.03%	0.85%	-23.52%	0.93%	8.49%	-0.08%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5.10%	0.99%	-31.32%	1.21%	16.22%	-0.22%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2、比较基准：中证环保产业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2月23日-2023年12月31日)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22年02月23日-2023年12月31日)



注：1、本基金成立于 2022 年 2 月 23 日；2、比较基准：中证环保产业指数收益率×75%+中债综合

指数收益率×25%。

3.3 其他指标

注：无。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袁作栋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兼研究发展部指定负责人	2022-02-23	-	11年	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硬件工程师、商务总监，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研究部行业研究员，华夏久盈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权益投资中心高级研究员（独立管理账户）。2019年6月加入兴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发展部行业研究员，权益投资部基金经理，资产配置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现任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基金经理，兼任研究发展部指定负责人。

注：1、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一般情况下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证券投资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无。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

金资产，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不存在违法违规或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按照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加强了对所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间向交易价差的分析，确保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制定了异常交易监控管理的制度，并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结合实践予以修订完善。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情况。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3 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我们国家经济发展韧性十足，消费发展健壮有力，新能源、半导体等新兴产业发展迅速。展望 24 年，在“以进促稳”的宏观总基调之下，我们对于宏观经济的信心更加充足。万得全 A（除金融、石油石化）指数 2021 年 2 月 19 日见顶以来，经过 3 年左右的持续回调，PB 下跌至 2 倍，是 2000 年以来 10%的分位数以下。价格便宜的资产是未来投资收益的主要来源，24 年宏观经济发展向上，我们对于未来投资的机会充满信心。

新能源汽车现在处于产品快速创新周期中，国产厂商争相推出具有竞争力的车型，消费者也给予了积极的反馈，订单数、单月交付量都很棒。我们也在审慎挖掘受益且高性价比的投资机会，主要的精力放在国产化低的汽车零部件领域以及技术快速升级的方向，包含 800V，智能驾驶和一体化压铸等。

随着锂价的回落到 10 万元以内，相关上市公司的市值也到了性价比开始逐渐显现的时候。我们看好动力电池和储能行业长期对于锂的需求，因此开始在锂公司上建立仓位。

天然气替代柴油是减少碳排放的有效路径之一。随着天然气价格的系统性下跌，天然气重卡相对于柴油重卡的性价比提升，天然气重卡的销量快速增长，我们看好未来天然气重卡渗透率持续提升。

AI 是科技领域最确定的产业趋势，一方面 AI 驱动半导体技术的发展，包含先进封装、互联技术和以太网等；另一方面 AI 与垂直行业的结合，包含互联网、传媒和教育等行业的成本下降，效率提升。我们还需要在这些领域加大研究力量的投入。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553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27%，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6.85%；截至报告期末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8490 元，本报告期内，该类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7.36%，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为-6.85%。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60,361,909.63	86.10
	其中：股票	60,361,909.63	86.10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3,250,897.18	4.64
	其中：债券	3,250,897.18	4.64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6,486,589.39	9.25
8	其他资产	8,354.89	0.01
9	合计	70,107,751.0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50,620,131.30	72.5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31,750.00	0.33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212,429.85	10.33

J	金融业	2,227,554.00	3.19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70,044.48	0.1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60,361,909.63	86.4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2460	赣锋锂业	83,900	3,590,920.00	5.14
2	605305	中际联合	103,300	3,337,623.00	4.78
3	300443	金雷股份	120,000	3,310,800.00	4.74
4	000338	潍柴动力	240,500	3,282,825.00	4.70
5	002001	新和成	186,100	3,156,256.00	4.52
6	600131	国网信通	207,300	3,140,595.00	4.50
7	603195	公牛集团	32,824	3,139,615.60	4.50
8	601233	桐昆股份	205,600	3,110,728.00	4.46
9	002064	华峰化学	456,600	3,063,786.00	4.39
10	688777	中控技术	65,981	2,992,238.35	4.29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3,250,897.18	4.66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3,250,897.18	4.66
----	----	--------------	------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3	隆 22 转债	31,600	3,250,897.18	4.6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投资股指期货。若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以管理投资组合的系统性风险，改善组合的风险收益特性。套期保值将主要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本基金在进行股指期货投资时，将通过对证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并结合股指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监管部门公开谴责、处罚。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及公司投资制度的要求。

除上述主体外，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发行主体未出现本期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不存在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的情形。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8,354.89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8,354.89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53	隆 22 转债	3,250,897.18	4.66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A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39,936,106.52	48,086,332.84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428,022.15	1,365,847.84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021,025.96	4,828,707.36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7,343,102.71	44,623,473.32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未出现超过 20%的情况。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兴银中证细分食品饮料产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为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文件
2.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3.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4. 《兴银碳中和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的各项公告
7. 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备查文件

9.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处、基金托管人处。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服电话（40000-96326）咨询本基金管理人。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二十日